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重大资产购买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3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2016年12月7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确定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4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2016年12月28日、2016年12月30日、2017年1月7日、2017年1月14日、2017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由于项目工作量比较大，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延期复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1月26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公司于2017年2月6日、2017年2月13日、2017年2月2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2017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拟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公司于2017年2月27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公司于2017年3月7日、2017年3月14日、2017年3月21日、2017年3月28日、2017年4月5日、2017年4月12日、2017年4月20日、2017年4月27日、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11日、2017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公告编号：2017-021）、（公告编号：2017-022）、（公告编号：2017-023）、（公告编号：2017-028）、（公告编号：2017-029）、（公告编号：2017-031）、（公告编号：2017-33）、（公告编号：2017-036）、（公告编号：2017-038）、（公告编号：2017-039）。

2017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2017年6月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并于2017年5月25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重组方案相关材料已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尚在审核中。为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票的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